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21-030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因年报个别数据有误，现对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相关数据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一、年报全文

更正前：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7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锋	境内自然人	22.67%	53,114,337	1,922,337	40,316,337	12,798,000	质押	37,440,000
钟小平	境内自然人	18.57%	43,522,000	-7,670,000	40,200,000	3,322,000	质押	31,400,000
南昌金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3%	10,139,400	0	0	10,139,400		
李锋	境内自然人	3.87%	9,072,000	0	0	9,072,000		
刘秋香	境内自然人	3.40%	7,962,000	-1,110,000	0	7,962,000		
共青城泰欣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9%	7,712,600	-1,359,400	0	7,712,6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	7,575,462	1,922,337	1,922,337	5,653,125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瑞信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	5,767,012	5,767,012	5,767,012	0		
李爱国	境内自然人	1.91%	4,473,776	4,421,376	4,421,376	52,400		
# 陈火林	境内自然人	1.34%	3,136,780	961,168	961,168	2,175,61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万锋和李锋为夫妻关系，股东钟小平和刘秋香为夫妻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万锋	12,7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98,000
南昌金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13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39,400
李锋	9,0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72,000
刘秋香	7,9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62,000
共青城泰欣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12,600	人民币普通股	7,712,6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653,125	人民币普通股	5,653,125
钟小平	3,32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22,000
# 陈火林	2,175,612	人民币普通股	2,175,612
# 谈凤仙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 万冬华	1,076,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6,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万锋和李锋为夫妻关系，股东钟小平和刘秋香为夫妻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更正后：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锋	境内自然人	22.67%	53,114,337	1,922,337	40,316,337	12,798,000	质押	37,440,000
钟小平	境内自然人	18.57%	43,522,000	-7,670,000	40,200,000	3,322,000	质押	31,400,000
南昌金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3%	10,139,400	0	0	10,139,400		
李锋	境内自然人	3.87%	9,072,000	0	0	9,072,000		
刘秋香	境内自然人	3.40%	7,962,000	-1,110,000	0	7,962,000		
共青城泰欣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9%	7,712,600	-1,359,400	0	7,712,6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	7,575,462	1,922,337	1,922,337	5,653,125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瑞信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	5,767,012	5,767,012	5,767,012	0		
李爱国	境内自然人	1.91%	4,473,776	4,421,376	4,421,376	52,400		
# 陈火林	境内自然人	1.34%	3,136,780	961,168	961,168	2,175,61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万锋和李锋为夫妻关系，股东钟小平和刘秋香为夫妻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万锋	12,7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98,000
南昌金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13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39,400
李锋	9,0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72,000
刘秋香	7,9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62,000
共青城泰欣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12,600	人民币普通股	7,712,6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653,125	人民币普通股	5,653,125
钟小平	3,32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22,000
# 陈火林	2,175,612	人民币普通股	2,175,612
# 谈凤仙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 万冬华	1,076,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6,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万锋和李锋为夫妻关系，股东钟小平和刘秋香为夫妻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更正后：

二、年报摘要

更正前：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7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锋	境内自然人	22.67%	53,114,337	40,316,337	质押	37,440,000
钟小平	境内自然人	18.57%	43,522,000	40,200,000	质押	31,400,000
南昌金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3%	10,139,400	0		
李锋	境内自然人	3.87%	9,072,000	0		
刘秋香	境内自然人	3.40%	7,962,000	0		
共青城泰欣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9%	7,712,6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	7,575,462	7,575,462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瑞信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	5,767,012	5,767,012		
李爱国	境内自然人	1.91%	4,473,776	4,421,376		
# 陈火林	境内自然人	1.34%	3,136,780	961,16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万锋和李锋为夫妻关系，股东钟小平和刘秋香为夫妻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更正后：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锋	境内自然人	22.67%	53,114,337	40,316,337	质押	37,440,000
钟小平	境内自然人	18.57%	43,522,000	40,200,000	质押	31,400,000
南昌金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3%	10,139,400	0		
李锋	境内自然人	3.87%	9,072,000	0		
刘秋香	境内自然人	3.40%	7,962,000	0		
共青城泰欣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9%	7,712,6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	7,575,462	1,922,337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瑞信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	5,767,012	5,767,012		
李爱国	境内自然人	1.91%	4,473,776	4,421,376		
# 陈火林	境内自然人	1.34%	3,136,780	961,16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万锋和李锋为夫妻关系，股东钟小平和刘秋香为夫妻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更新后)及《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新后)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定期报告编制的审核工作，提高定期报告的信息披露质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21-031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33,616,7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同兴达	股票代码	0028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岑	宫兰芳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 1301-72 号银星智界 2 号楼 1301-1601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 1301-72 号银星智界 2 号楼 1301-1601	
电话	0755-33687792	0755-33687792	
电子信箱	zqswdlb@txdkj.com	zqswdh@txdkj.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LCD、OLED 液晶显示模组和摄像头模组。产品应用于手机、平板电脑、智能穿戴、NOTEBOOK、车载、工控仪表、无人机、智能家居等领域。

(2)、行业地位

由于液晶显示模组的生产与下游的需求密切相关，因此，行业的季节性与下游市场产品销售的季节性关联性较强。通常情况下，公司产品三、四季度需求较为旺盛，一季度为需求淡季。公司自成立以来专业从事液晶显示模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多年的技术和客户积累，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其生产工艺水平、快速响应客户需求能力、生产成本控制能力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与国内主要手机方案商均保持紧密合作关系，如华勤通讯、闻泰科技、龙旗控股等，此外公司还已与 OPPO、vivo、小米、三星、传音等全球主要品牌手机终端厂商形成了稳定长期的合作关系。

公司作为专业的模组厂商，2017 年独立上市，资金、研发、人力等方面都具有优势。经过多年市场化竞争，很多友商缺乏资金、技术、人力支持而出局，甚至被收购丧失经营决策权，而公司一直专注于液晶显示模组的生产与销售，行业经验丰富，发展规模越来越大。

(3)、竞争格局

液晶显示模组制造业作为手机、平板电脑、智能穿戴、NOTEBOOK、车载、工控仪表、无人机、智能家居等电子产品生产的上游配套行业，其企业分布状况与电子产品行业相似，呈现比较明显的产业集群效应。目前，我国有两大液晶显示模组产业集群地，分别是以深圳为中心的珠三角产业集群和以上海和苏州为中心的长三角产业集群。此外，北京、武汉、成都等地方都有液晶显示模组企业落户。 经过多年发展，行业内主要主要液晶显示模组生产厂商有深天马 A、京东方 A、信利国际、帝晶光电等。大多采用 ODM 和内研模式的经营模式。

(4)、行业发展变化

1)、液晶显示器正向轻、窄、薄，显示质量更高、显示界面更大、内容更丰富的方向发展

随着面板技术的不断进步，手机屏幕除了显示材料的升级以外，高屏占比(全面屏)脱颖而出。全面屏从高像素和大视野两方面给予消费者更佳的视觉体验，现已成为智能手机市场的主流。主要手机厂商华为、苹果、三星、小米、vivo、OPPO 等都已在自己的主要产品中应用了全面屏，并向中低端机型不断渗透，市场前景广大，根据 CINNO Research 的统计，2017 年全面屏在智能机市场的渗透率仅为 6%，2018 年约为 50%左右，2021 年将增长至 93%。

全面屏手机要求对显示面板进行精度极高的异形切割、打磨和贴片组装，同时全面屏又有不同的实现方案，包括刘海屏、水滴屏、挖孔屏、双屏、滑盖屏、机械升降等，不同的方案对设备工艺的要求又不尽相同，从而对显示模组厂商的制程能力、工艺水平提出了革命性的改变。

2)、高端产品封装技术由 COG 向 COF、COP 发展

随着全面屏手机的推广，手机屏占比不断上升，为追求窄边框和更高的屏占比，全面屏逐渐从 18:9 向 19:9 甚至 20:9 演进，为了追求更小的下 Border 从而要求液晶显示触控模组生产企业的封装技术需由传统的 COG 向 COF、COP 发展。传统的 COG 封装技术系将触控 IC 固定在玻璃上，而 COF、COP 技术则将触控 IC 固定于软板上，由于可以自由弯曲，因此可以将其折到玻璃背面，从而实现缩小下边框的目的。

3)、智能手机摄像头像素提升必不可少

像素、光圈和焦距是镜头的重要参数，这些参数将共同影响最终呈现的画质。像素越高，拍摄的图像分辨率越高，描述的细节越丰富，图像被放大后较低像素者更为清晰。从低像素提升至高像素对图像清晰度能有明显改善，因此一般消费者关注手机拍摄参数时通常最先关注像素，手机厂商亦会优先考虑提高像素。随着手机拍摄水平不断发展，后置摄像头已进入高像素时代。公司充分布局摄像头模组，并不断扩展客户。

4)、液晶显示器向节能、低耗方向发展

液晶显示器的显示质量越来越高、显示界面越来越大、内容越来越丰富，若不进行节能、低耗等新技术的开发和推广，则液晶显示器的应用能耗也会随之越来越高，这不符合低碳环保的社会理念和世界潮流。更重要的是，很多便携式电子产品如手机、平板电脑等的持续续航能力将大打折扣，不利于消费者的使用。因此，除了电池方面的改进外，液晶显示器行业也纷纷开展节能、低耗技术等举措，并取得了显著效果。特别是主要能耗组件背光源的节能技术的开发和推广，可以在保证能耗不会升高的同时增强显示功能，有效地满足了市场的需求。近年来，更加节能的 LED 背光源，已在大、中、小各尺寸液晶显示器上普遍使用，并在不断改进和完善中。节能、低耗已成为液晶显示器的重要发展方向之一。

5)、柔性 OLED 未来前景广阔

消费电子产品正朝着柔性化、便携化的方向持续升级，超高清、低功耗、轻薄化、更具柔性的显示形态、功能的高度集成化等市场需求加快显示技术迭代更新。与传统的 LCD 屏幕相比，柔性 OLED 屏幕具有低能耗、更轻薄、响应快、可弯曲性等特点。随着柔性显示的发展，除我们已经看到的曲面屏手机、柔性折叠手机、柔性折叠笔记本电脑、车载显示等领域外，柔性折叠触控模组还将广泛应用于个人数字助理设备、医疗、金融等众多行业的电子设备中，柔性 OLED 屏幕已成为显示行业的发展热点。柔性 OLED 产品将会在未来得到迅猛的发展，前景极为广阔。

6)、5G 行业渐行渐近，开启万亿级市场大门

2019 年以来产业处于 4G 向 5G 过渡的前夜，业务模式将从满足人的通信需求向 5G 垂直应用过渡。在这个过程中，整个 5G 产业链的投资主体从运营商、消费者向垂直行业和企业进行转移。公司已布局 5G 相关产品的设备跟技术储备，静待市场爆发。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0,601,084,867.69	6,195,959,819.12	71.10%	4,095,390,34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993,850.37	110,553,727.30	133.37%	98,086,40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6,693,285.43	2,050,835.30	9,978.49%	53,137,43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53,356.06	393,895,669.41	-80.46%	416,490,440.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0	0.550	125.45%	0.4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40	0.550	125.45%	0.4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00%	9.19%	7.81%	9.43%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9,326,361,005.94	6,400,650,879.29	45.71%	4,536,510,95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71,945,390.35	1,258,668,135.88	88.45%	1,146,277,736.7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78,734,199.19	2,448,200,165.67	3,149,653,708.10	3,324,496,79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95,250.54	68,847,104.17	88,394,830.66	87,056,66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69,381.81	60,879,674.88	72,277,805.25	66,466,42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79,340.25	-247,884,112.00	161,171,093.23	275,945,715.0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锋	境内自然人	22.67%	53,114,337	40,316,337	质押	37,440,000
钟小平	境内自然人	18.57%	43,522,000	40,200,000	质押	31,400,000
南昌金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3%	10,139,400	0		
李锋	境内自然人	3.87%	9,072,000	0		
刘秋香	境内自然人	3.40%	7,962,000	0		
共青城泰欣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9%	7,712,6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	7,575,462	1,922,337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瑞信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	5,767,012	5,767,012		
李爱国	境内自然人	1.91%	4,473,776	4,421,376		
# 陈火林	境内自然人	1.34%	3,136,780	961,16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万锋和李锋为夫妻关系，股东钟小平和刘秋香为夫妻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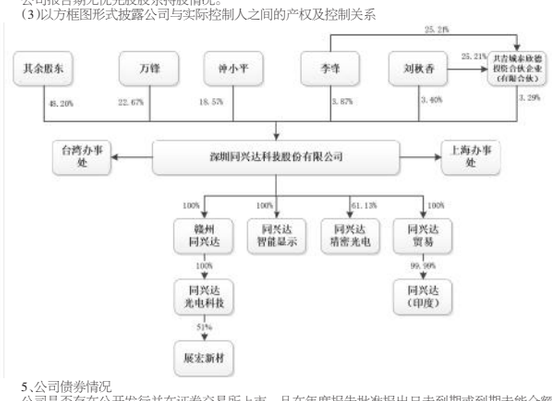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 年，新冠疫情在全球持续影响，人们对于远程办公、移动办公需求增加，"宅经济"带动电脑、平板、手机、Notbook 等电子产品需求增长，正好契合公司新布局的 OLED 智能穿戴、中大尺寸触显一体化显示模组产品线，为公司利润带来新的增长点。

2020 年下半年，由于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上半年积压的消费需求开始逐步释放，在中央及各地推动消费政策驱动下，拉动消费需求提升，加之新机型于下半年集中发布，带动了消费者购机热情，智能手机销量加速恢复，客户订单需求恢复，公司产量得到提升。面对严峻的新冠肺炎疫情，公司积极复工复产，在完成各项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贯彻落实公司的发展战略，保障了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有效提升了公司的盈利水平，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60,108.4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1.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799.3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3.37%；资产总额为 932,636.10 万元，较上年度末增长 45.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37,194.54 万元，较上年度末增长 88.45%。实现了公司预定目标。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坚持大客户战略，继续优化产品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采用内研模式和 ODM 模式，实施"精耕细作"品牌客户大客户战略，紧紧围绕核心客户做大做强，持续优化客户结构和服务的终端品牌手机厂商体系，凭借强大的技术研发、规模化生产优势、高精度的制造工艺、产品质量优势、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供货能力和产品服务，赢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国内外一线品牌与公司合作的深度、黏性增强，在公司的销售占比不断提升，为公司销售业绩的持续增长提供保障。

2、丰富产品类型，持续扩充产能

2020 年，公司为了丰富产品类型、完善产品结构，扩充了 OLED 智能穿戴和中大尺寸触显一体化模组高端生产线，并已实现量产，进一步增强公司在规模和技术创新等方面的优势，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公司 2020 年成功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31,526,336 股，募集资金净额约 7.98 亿元，用于建设"异形全面屏二合一显示模组项目"并补充流动资金。通过投资建设异形全面屏二合一显示模组项目，将进一步扩张公司现有异形全面屏触显一体化模组产能，满足下游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同时异形全面屏液晶显示模组具备更高的销售毛利率，大幅增加了公司业绩表现，达产后的生产能力及规模效益，将会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同时更好的为全球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优质触控显示模组产品。

3、优化运营管理系统，持续提升自动化及智能化制造能力

公司近几年按照"工厂智能化、自动化、IT 化"路线图持续推进工厂整体管理水平，打造管理规范、交货及时、质量可靠、成本受控的高端智慧工厂，2020 年，高端智慧工厂的优势力量已发挥出来，工厂生产效率及产品良率居于行业领先水准，公司成本能力的下降，带来盈利能力的增强。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液晶显示模组	8,036,848,435.92	848,904,708.67	10.56%	56.93%	59.82%	0.19%
摄像类产品	2,019,798,135.90	130,975,724.42	6.48%	129.50%	325.35%	2.9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1-042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股东南通弘石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公司股东南通弘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弘石")基于自身资金需求拟于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合计拟减持不超过 30,616,000 股，即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2021 年 2 月 18 日，公司收到南通弘石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的告知函》，获悉其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时间已经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2021 年 4 月 7 日，公司收到南通弘石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的告知函》，获悉其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数量已经过半，减持比例达到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2021 年 5 月 11 日，公司收到南通弘石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获悉其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有关减持股份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份变动的情况

1、减持股份的情况

南通弘石本次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南通弘石	集中竞价	2020 年 11 月 13 日-2021 年 05 月 11 日	10.15	25,450,100	1.6625%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前		变化数量	减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南通弘石	38,410,000	2.5091%	25,450,100	12,959,900	0.8466%

3、累计减持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5 月 11 日，南通弘石累计减持股份 76,540,100 股，累计减持比例达到 5%，减持股份的情况具体如下：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集中竞价	2019 年 3 月 4 日至 2019 年 4 月 3 日	23.60	15,300,000	0.9995%
大宗交易	2019 年 4 月 9 日至 2019 年 7 月 28 日	21.64	27,400,000	1.7899%
集中竞价	2019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4 日	23.40	3,000,000	0.1960%
集中竞价	2020 年 3 月 13 日至 2020 年 9 月 11 日	16.26	5,390,000	0.3521%
集中竞价	2020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1 年 5 月 11 日	10.15	25,450,100	1.6625%
合计	--	--	76,540,100	5.0000%

4、累计减持股份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前		变化数量	减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南通弘石	89,500,000	5.8466%	76,540,100	12,959,900	0.8466%

本次减持前，南通弘石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艾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旗铭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7,795,270 股，持股占比 7.04%。本次减持后，南通弘石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艾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旗铭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2,345,170 股，持股占比 5.38%。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